

外国语学院实验实训中心学生守则

1. 未通过校级实验室安全考试者，不得进入教学实验室。
2. 自觉维护语音教室清洁，不乱扔杂物。
3. 下课后将凳子推入课桌下，摆放整齐。
4. 下课后将听力耳机放回原位，摆放整齐。
5. 不得在显示器、桌椅、墙壁等处乱写、乱画、乱贴。
6. 不得带食物、饮料进教室。
7. 不得乱扔杂物，下课后请自觉将自己遗留在课桌上的纸张、杂物带走，做到桌椅上无任何物品。
8. 雨伞放到教室外面，下课后记得把伞带走。
9. 严禁私自拉接电源，严禁使用充电宝，暖手宝等大功率电器。
10. 爱护设备，严禁破坏性操作。如有问题，请与实验室管理老师联系维修或更换，不得私自拆卸。

外国语学院实验实训中心

2024年9月